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由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国家税务局及贵州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52000178，发证时间：2017年11月13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的再次认定。根据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后，公司将连续三年（即2017年至2019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7年公司按照15%的税率预缴了企业所得税，因此，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影响公司2017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贵阳朗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2月27日